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2006)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止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止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增加
收益	1,483,791	1,450,585	2.3%
營業利潤	455,398	298,610	52.5%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294,712	159,605	84.7%
每股盈利 (人民幣分)	6.46	4.84	33.5%

業績摘要

董事會欣然公布本集團本期間未經審核的綜合中期業績，此中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檢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約84.7%，每股盈利為人民幣6.46分，增加約33.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利潤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483,791	1,450,585
銷售成本		<u>(951,267)</u>	<u>(901,274)</u>
毛利		532,524	549,311
其他收入		267,127	38,991
銷售及營銷費用		(77,603)	(69,910)
管理費用		(253,802)	(204,597)
其他費用		<u>(12,848)</u>	<u>(15,185)</u>
營業利潤		455,398	298,610
融資成本		(67,344)	(38,135)
分享聯營公司經營成果		<u>43,276</u>	<u>37,041</u>
所得稅前利潤		431,330	297,516
所得稅費用	5	<u>(37,900)</u>	<u>(82,295)</u>
期內利潤		<u>393,430</u>	<u>215,221</u>
應佔：			
本公司股東		294,712	159,605
少數股東權益		<u>98,718</u>	<u>55,616</u>
		<u>393,430</u>	<u>215,221</u>
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 基本及攤薄	6	<u>6.46</u>	<u>4.84</u>
股息	7	<u>—</u>	<u>26,472</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62,325	4,449,956
土地使用權	1,103,653	1,061,427
無形資產	18,989	18,911
聯營公司投資	323,317	347,278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680,020	296,30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170	17,280
長期銀行存款	—	23,426
	<u>6,808,474</u>	<u>6,214,585</u>
流動資產		
存貨	64,634	49,24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552,752	318,752
持作出售資產	30,190	—
受限制現金	214,711	78,679
十二個月內到期的長期銀行存款	22,847	23,4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33,523	3,516,893
	<u>2,718,657</u>	<u>3,986,991</u>
資產總值	<u>9,527,131</u>	<u>10,201,576</u>
股東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4,565,000	4,565,000
儲備		
— 擬派末期股息	—	118,690
— 其他	2,042,610	1,457,613
	<u>6,607,610</u>	<u>6,141,303</u>
少數股東權益	<u>1,054,369</u>	<u>991,902</u>
股東權益總值	<u>7,661,979</u>	<u>7,133,205</u>

於二零零七年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705,860	1,272,7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1,511	212,304
	<u>957,371</u>	<u>1,485,06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742,911	792,885
應付股息	14,062	—
應付所得稅	97,808	94,196
借款	53,000	696,223
	<u>907,781</u>	<u>1,583,304</u>
負債總計	<u>1,865,152</u>	<u>3,068,371</u>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計	<u>9,527,131</u>	<u>10,201,576</u>
流動資產淨值	<u>1,810,876</u>	<u>2,403,68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8,619,350</u>	<u>8,618,272</u>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前稱上海新亞(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十六日成立為有限責任的國有獨資公司，並一直由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國資委」)或其前身直接管理和控制。根據二零零三年六月進行的企業重組，上海國資委指定本公司歸入成為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錦江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而錦江國際也是由上海國資委直接管理和控制的國有獨資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錦江國際將其於本公司5%權益分配至其全資附屬公司上海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前稱上海市華亭(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改用現有名稱，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大陸」)公司法，把其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繳入股本及儲備人民幣3,300,000,000元轉換為3,3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通過在香港公開發售和國際配售，共新發行1,265,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由此，本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幣4,565,000,000元。

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楊新東路24號316至318室。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從事酒店投資和營運以及相關業務(「酒店相關業務」)。

2 呈列基準

本集團本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而該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本集團已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納與其營運有關及必須之新準則、詮釋及修訂(統稱「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則除外。

下列為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必須採納之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1(修訂)	財務報表呈報：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7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29「嚴重通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下的重列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8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的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	重估內嵌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0	中期財務報告和減值

本集團評估了採納該等新準則、修訂及詮釋的影響，並認為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會計政策亦無任何重大變動，從而採納了與市場風險及資本披露的敏感度分析有關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須於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其他披露。

下列新準則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亦未提早採納。董事預期，採納這些新準則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8	營運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1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 — 集團和庫存股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12	服務特許權協議
香港會計準則23（經修訂）	借貸成本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4 營業額和分部資料

本期間，本集團的酒店相關業務在中國大陸及香港分為四個主營持續業務分部：

- (1) 星級酒店營運：擁有和經營星級酒店；
- (2) 錦江之星旅館：經營自有的經濟型酒店，以及特許經營其他方擁有的經濟型酒店；
- (3) 星級酒店管理：向本集團或其他方擁有的星級酒店提供酒店管理服務；及
- (4) 餐廳：經營速食店或高檔次餐廳以及相關投資。

「其他業務」分部包括公司間融資服務、培訓與教育以及月餅生產等與本集團酒店相關業務的其他業務，以及主要為企業費用的未分配成本。

(a) 營業額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益，即營業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星級酒店營運		
— 房間出租收入	668,877	689,244
— 餐飲銷售	351,559	354,498
— 提供配套服務	62,976	59,935
— 出租收入	57,902	52,640
— 酒店供應品銷售	21,595	18,673
	<u>1,162,909</u>	<u>1,174,990</u>
錦江之星旅館	279,100	202,807
星級酒店管理	22,630	19,062
餐廳	4,248	44,929
其他	14,904	8,797
	<u>1,483,791</u>	<u>1,450,585</u>

(b) 主要申報形式 — 業務分部

本期間分部經營成果如下：

	星級酒店 營運 人民幣千元	錦江之星 旅館 人民幣千元	星級酒店 管理 人民幣千元	餐飲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對外銷售	1,162,909	279,100	22,630	4,248	14,904	1,483,791
分部間銷售	54,765	8,947	22,969	—	26,782	113,463
分部銷售毛總額	<u>1,217,674</u>	<u>288,047</u>	<u>45,599</u>	<u>4,248</u>	<u>41,686</u>	<u>1,597,254</u>
其他收入	<u>212,853</u>	<u>2,439</u>	<u>279</u>	<u>25,572</u>	<u>25,984</u>	<u>267,127</u>
營業利潤	343,971	18,552	26,730	24,582	41,563	455,398
融資成本						(67,344)
分享聯營公司 經營成果	10,410	—	(33)	35,511	(2,612)	43,276
所得稅前利潤						431,330
所得稅費用						<u>(37,900)</u>
期內利潤						<u>393,430</u>
其他分部 資料如下：						
資本開支	154,822	274,621	87	3,479	983	433,992
折舊	139,589	36,897	181	837	889	178,393
土地使用權攤銷	12,718	1,940	—	—	53	14,711
無形資產攤銷	118	115	—	—	—	233
應收賬款及其他 應收款減值	<u>94</u>	<u>2</u>	<u>—</u>	<u>—</u>	<u>—</u>	<u>96</u>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部經營成果如下：

	星級酒店 營運 人民幣千元	錦江之星 旅館 人民幣千元	星級酒店 管理 人民幣千元	餐飲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對外銷售	1,174,990	202,807	19,062	44,929	8,797	1,450,585
分部間銷售	52,122	2,820	28,125	—	28,808	111,875
分部銷售毛總額	<u>1,227,112</u>	<u>205,627</u>	<u>47,187</u>	<u>44,929</u>	<u>37,605</u>	<u>1,562,460</u>
其他收入	<u>17,054</u>	<u>823</u>	<u>248</u>	<u>20,804</u>	<u>62</u>	<u>38,991</u>
營業利潤	215,590	24,982	26,090	13,538	18,410	298,610
融資成本						(38,135)
分享聯營公司 經營成果	12,824	—	(201)	26,111	(1,693)	<u>37,041</u>
所得稅前利潤						297,516
所得稅費用						(82,295)
期內利潤						<u>215,221</u>
其他分部 資料如下：						
資本開支	213,275	137,855	31	9,860	1,242	362,263
折舊	138,825	23,694	161	3,108	717	166,505
土地使用權攤銷	11,297	1,221	—	—	101	12,619
無形資產攤銷	274	73	—	105	3	455
存貨沖減	285	—	—	—	—	28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 收款減值計提/ (轉回)	<u>251</u>	<u>—</u>	<u>—</u>	<u>—</u>	<u>(24)</u>	<u>227</u>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星級酒店 營運 人民幣千元	錦江之星 旅館 人民幣千元	星級酒店 管理 人民幣千元	餐飲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5,647,545	1,925,149	176,174	98,464	1,356,482	9,203,814
聯營公司投資	105,495	—	619	210,400	6,803	323,317
資產總值	<u>5,753,040</u>	<u>1,925,149</u>	<u>176,793</u>	<u>308,864</u>	<u>1,363,285</u>	<u>9,527,131</u>
負債總計	<u>1,248,940</u>	<u>474,548</u>	<u>24,744</u>	<u>8,801</u>	<u>108,119</u>	<u>1,865,152</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星級酒店 營運 人民幣千元	錦江之星 旅館 人民幣千元	星級酒店 管理 人民幣千元	餐飲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7,470,096	1,541,259	197,571	91,226	554,146	9,854,298
聯營公司投資	93,488	—	653	243,723	9,414	347,278
資產總值	<u>7,563,584</u>	<u>1,541,259</u>	<u>198,224</u>	<u>334,949</u>	<u>563,560</u>	<u>10,201,576</u>
負債總計	<u>2,297,995</u>	<u>467,782</u>	<u>29,389</u>	<u>6,093</u>	<u>267,112</u>	<u>3,068,371</u>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存貨、應收賬款和經營現金，亦包括收購有關各分部的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已確認商譽。

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企業借款則計入「其他業務」分部。

資本開支包括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和無形資產，包括在業務合併中收購所增加者，但共同控制業務合併除外。

(c) 次要申報形式 — 地區分部

由於本集團超過九成營業額和經營投入源自中國大陸市場，而本集團超過九成資產也位於中國大陸，而中國大陸乃視為風險與回報相若的單一地區，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5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即期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95,981	82,553
香港利得稅	—	144
遞延所得稅	(58,081)	(402)
	<u>37,900</u>	<u>82,295</u>

除下文所述外，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按照本期間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營運的各家公司根據中國大陸有關所得稅稅規和稅法釐定的應課稅收入，按照法定所得稅稅率33%計提。

本期間，本公司、錦江酒店股份、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新亞大家樂有限公司、上海錦花旅館有限公司和上海錦江湯臣大酒店有限公司是在上海市浦東新區註冊，因此獲准按優惠所得稅稅率15%徵稅(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

本期間，香港利得稅按照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7.5%計提準備(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於本公司的稅率將為25%，取代現行的適用稅率33%。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方法為：將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294,712	159,60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565,000</u>	<u>3,3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u>6.46</u>	<u>4.84</u>

由於並無證券具有潛在攤薄作用，故此每股基本與攤薄盈利並無差別。

7 股息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已付二零零六年度股息每股人民幣2.60分，共計人民幣118,690,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董事會未建議派發本期間中期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股息

—

26,472

業務及財務回顧

本期間，本集團的星級酒店營運、錦江之星旅館、星級酒店管理、餐飲等各項業務穩健發展，業務規模持續擴張。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底止，本集團已開業及籌建中的酒店共328家（二零零六年末為277家），客房數超過60,000間（二零零六年末約為54,000間），遍及中國29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的88個城市，集團的酒店業務網絡進一步擴張，酒店客房規模繼續保持中國領先地位。在國際酒店和餐廳協會官方刊物《HOTELS Magazine》發布的最新全球酒店集團排行榜中，按照酒店客房數量計算，本集團的排名從二零零五年度的第22位上升至二零零六年度的第17位。

本集團主要從事星級酒店營運與管理、經濟型酒店營運與特許經營、餐廳營運以及其他業務。本集團是業務架構橫向整合的酒店服務供貨商，所提供的酒店服務由經濟型住宿至五星級酒店不等，滿足各界人士的不同需要。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投入營運和籌建中的酒店包含(i)本集團持有酒店全部或部分權益並且自行管理的酒店；(ii)本集團持有酒店全部或部分權益而交由第三方管理的酒店；(iii)歸第三方擁有而由本集團管理或本集團已訂立管理合同的酒店；以及(iv)歸第三方擁有並獲本集團授出加盟權的酒店，酒店數目達328家，客房數目合共超過60,000間。

儘管受(a)和平飯店、和平匯中飯店整體修繕和新錦江大酒店等酒店進行裝修改造的影響；以及(b)一直屬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的上海新亞大家樂從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開始成為聯營企業，自此，其成果不再按比例併入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但本集團本期間的收益仍達到了約人民幣1,483,800,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33,200,000元，上升約2.3%。

本集團本期間的財務信息與二零零六年同期比較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星級酒店營運	1,162.9	78.4%	1,175.0	81.0%
錦江之星旅館	279.2	18.8%	202.8	14.0%
星級酒店管理	22.6	1.5%	19.1	1.3%
餐飲	4.2	0.3%	45.0	3.1%
其他	14.9	1.0%	8.8	0.6%
總計	1,483.8	100.0%	1,450.6	100%

分部營業額及運作成本

星級酒店營運

星級酒店營運是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之一，而上海為本集團的業務根基，超過八成的自營星級酒店位於上海。根據上海市旅遊事業管理委員會提供的資訊，預計二零零七年上海新增四星級以上酒店超過20家，受市場供應加快的影響，本期間上海整體酒店市場的平均入住率和房價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均有所下降。雖然市場競爭加劇，但本集團下屬上海地區各星級酒店除五星級以外在平均入住率和房價兩方面均高於上海市平均水準。

和平飯店於2007年上半年啟動的整體修繕工作進展順利，本公司聘請了國際著名的酒店設計顧問公司Hirsch Bedner Associates (「HBA」) 及費爾蒙酒店公司擔任設計顧問和技術服務顧問，擬訂了和平飯店整體修繕方案。目前該方案已獲得了上海市及國家文物管理部門的批准。和平飯店整體修繕工作將根據既定的進度安排展開各項工作。

新錦江大酒店的維修裝飾工程自二零零六年末開始啟動，二零零七年一月份起陸續關閉十個樓面進行大修改造。

同時作為募股資金用途的其他經典和豪華酒店，如錦江飯店、銀河賓館、虹橋賓館等也陸續開始維修裝飾。

二零零七年六月末，本集團實際控股75.16%的武漢錦江大酒店於已具備試營業條件，預期將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正式開業。該酒店是本集團全新打造的五星級酒店，擁有400間客房，預料將成為本集團全國戰略佈局華中地區的旗艦酒店。

下表列載本期間和二零零六年同期比較本集團星級酒店營運分部及各分類業務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的營業額百分比：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 房間出租收入	668.9	57.5%	689.2	58.7%
— 餐飲銷售	351.6	30.2%	354.5	30.1%
— 提供配套服務	62.9	5.4%	60.0	5.1%
— 出租收入	57.9	5.0%	52.6	4.5%
— 酒店供應品銷售	21.6	1.9%	18.7	1.6%
總計	<u>1,162.9</u>	<u>100.0%</u>	<u>1,175.0</u>	<u>100.0</u>

房間出租收入

房間出租收入主要取決於本集團酒店的可供出租客房、入住率及平均每天房價。本期間，星級酒店營運房間出租收入為約人民幣668,900,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減少約2.9%，主要原因如下：

- (i) 本公司了解到，二零零七年內預期將有二十多間豪華酒店相繼在上海開出，客房數將會增加約8,600間，同時由於參與經濟型旅館的運營商迅速增加，市場競爭激烈，使得星級酒店的平均每天房價有所減少。
- (ii) 和平飯店、和平匯中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停業修繕。新錦江大酒店自二零零七年一月起陸續關閉十個樓面進行大修改造，由於可供房的減少和改造施工的影響，使其經營受到較大影響。

餐飲服務

本集團的酒店內餐飲銷售來自備辦婚宴及會議服務、客房送餐服務、以及來自酒店內餐廳及酒吧的其他銷售額。儘管和平酒店、和平匯中酒店停業修繕，和新錦江大酒店樓面裝修影響，本期間星級酒店餐飲銷售收入為約人民幣351,600,000元，仍然維持二零零六年同期水平。

提供配套服務

提供配套服務的收入主要來自商務中心、禮品零售店、電話服務、洗衣服務、寬帶上網、娛樂及其他賓客服務。本期間，提供配套服務收入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3,000,000元，增幅約為4.8%。

出租收入

出租收入主要來自出租本集團的酒店商鋪，以供零售、展覽及其他用途。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5,300,000元，增幅約為10.1%，主要是因為本期間租金上漲和簽訂新租約。

酒店供應品銷售

營業額來自客用品及酒店物品，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900,000元，增幅約為15.5%，增長主要因新加盟錦江之星旅館的數量增加，使得銷售額有所提高。

錦江之星旅館

錦江之星旅館仍然是本集團發展的重點。本期間，錦江之星新發展了10家自營旅館和39家加盟旅館。本期間，錦江之星新開業的旅館為36家，其中自營旅館為19家，加盟旅館為17家。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錦江之星共有230家旅館（客房數約32,000間），（二零零六年末共有181家旅館（客房數約26,000間）），其中127家已投入營運（客房數約19,000間）（二零零六年末共有91家旅館（客房數約13,000間）），103家在籌建中。

目前，錦江之星的網點已覆蓋全國26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的70個城市，其中長江三角洲地區129家，佔錦江之星旅館總數約55%。錦江之星在上海和北京擁有的網點已分別達到59家和14家，並有望繼續拓展規模，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中國兩大區域中心上海和北京的雄厚根基。錦江之星網路還將逐步向珠江三角洲地區、天津渤海灣區域及中國其他二線城市擴張。

經濟型酒店的平均每天房價及入住率相對於星級酒店而言比較穩定。房間出租收入主要取決於可供出租客房，入住率及平均每天房價。本期間，錦江之星的營業額是約人民幣279,200,000元，較至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了約人民幣76,400,000元，升幅約37.7%，主要是由於二零零六年新開的14間錦江之星及本期間新開19間錦江之星的可供出租客房增加；及授出品牌使用權，提供技術及管理服務而向加盟方收取的首次加盟費及持續加盟費增加。本期間首次和持續加盟費收入為約人民幣16,700,000元，與二零零六年同比增長約215.1%。

星級酒店管理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管理了94家星級酒店（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家），客房總數為26,895間，較二零零六年末淨增626間客房。該等酒店分別位於中國24省、自治區和直轄市的46個城市。本集團將繼續在中國各地發展符合本集團長遠利益的管理酒店。

自二零零六年起公司聯合國內領先供應商開發完善成本控制系統，並在錦江飯店試運行，使錦江飯店成本率較之前有較大幅度下降，今年將在本集團其他酒店進一步推廣執行。

本期間，星級酒店管理分部對外銷售額為約人民幣22,600,000元，與二零零六年同期比較增長約18.3%，為來自向非集團擁有的星級酒店提供管理服務而收取的管理費。

餐廳營運與其他

本期間，本集團透過錦江酒店股份投資的多家連鎖餐飲品牌均有穩定的表現。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肯德基分店總數已達200間，較二零零六年末增加9間；新亞大家樂餐廳為6間，較二零零六年末增加1間，新亞大包維持67間。吉野家分店數目為11間，較二零零六年末增加3間。靜安麵包房分店數目65間，較二零零六年末增加10間。經營高檔酒店餐飲的錦廬餐廳，繼二零零六年在上海開出首家餐廳後，於本期間在武漢籌備開業第二家餐廳。

本期間，餐廳營運分部銷售總額為約人民幣4,200,000元，與二零零六年同期比較減少了約90.7%。餐飲收入以往主要來自快餐連鎖經營，即新亞大家樂，以及高級餐廳錦廬餐廳。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之前，新亞大家樂曾被視為集團的共同控制實體，其經營業績按比例併入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從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開始，新亞大家樂成為一家聯營企業。因此，現時收入僅來自錦廬餐廳。

此外，集團還從事其他業務，包括通過錦江國際集團財務責任有限公司提供集團內財務服務，以及教育和月餅生產業務。本分部收入較至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6,100,000元，或約69.3%，主要是因為錦江國際集團財務責任有限公司存款餘額大幅增長，導致存款利息增長。

銷售成本

本期間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成本分別為約人民幣951,300,000元與約人民幣901,300,000元，即增加約5.5%，增加主要是因為錦江之星旅館分部進行收購和擴展服務營業額增長導致銷售成本增加。主要包括有房屋租賃費、折舊、能源費用和員工成本。

毛利

綜合以上因素，集團於本期間的毛利為約人民幣532,500,000元，和二零零六年同期比較，減少約人民幣16,800,000元，或約3.1%。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含從蘇州、無錫以及杭州肯德基收取的股息收入。另外，還有本期間本集團出售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約收益人民幣166,300,000元，以及出售的其他權益投資共獲利約人民幣42,400,000元。因此，本期間的其他收入增加約585.1%至約人民幣267,100,000元（二零零六年同期：約人民幣39,000,000元）。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旅行社佣金以及廣告宣傳費用。本期間約為人民幣77,600,000元（二零零六年同期：約人民幣69,900,000元），增加約11.0%，主要因為旅行社和訂房中心提供給酒店的業務逐步增長所致。

管理費用

本期間，管理費用為約人民幣253,800,000元（二零零六年同期：約人民幣204,600,000元），增加約24.0%，主要因為武漢錦江大酒店與錦江之星開辦費所致。

其他費用

其他費用主要包含銀行收費以及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損失。本期間為約人民幣12,800,000元（二零零六年同期：約人民幣15,200,000元），減少約15.4%。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包含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利息費用。本期間的融資成本增加約76.6%，至約人民幣67,300,000元（二零零六年同期：約人民幣38,100,000元）。由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錄得外匯款項發生虧損約人民幣34,600,000元增加成本。基於人民幣升值因素，同時上市募集資金結匯要求嚴格，本集團即時與金融機構簽定了一系列的對應期限結構的遠期結匯／售匯交易合同，規避了較大匯率波動風險。

佔聯營公司經營業績

佔聯營公司經營業績主要包含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上海肯德基有限公司。本期間應佔聯營公司經營業績增加約16.8%至約人民幣43,300,000元（2006年同期：約人民幣37,000,000元）。其增長主要是因為上海肯德基本期間的利潤大幅增加，利潤貢獻為約人民幣37,000,000元（二零零六年同期：約人民幣27,000,000元）。

稅項

本期間實際稅率為約8.8%（二零零六年同期：約27.7%）。其降低主要是因為二零零七年三月頒布了新的企業所得稅稅法，內資企業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從33%調整至25%。由於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須按預期應用於變現資產或結算負債期間之稅率計量，故此適用稅率之變動將影響釐定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值，並導致所得稅費用大幅減少。

財務期內淨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間淨利潤為約人民幣294,700,000元（二零零六年同期：約人民幣159,600,000元），增長約人民幣135,100,000元，或約84.6%。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本集團繼續逐步出售其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本期間，出售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6,000,000股，實現投資收益約人民幣166,300,000元，扣除所得稅費用及少數股東權益後收益約為人民幣126,200,000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證券市場上無限售條件的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396,200,000元，比歷史成本大幅升值。

另外，在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中錦江酒店股份持有的長江證券有限責任公司（「長江證券」）股權佔長江證券出資總額約7.12%，目前石家庄煉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煉化」）與長江證券擬吸收合併，本次吸收合併及股改完成後，預期錦江酒店股份將持有石煉化的股份佔石煉化已發行股份的比例約6.01%，預期成為石煉化第四大股東。

負債率和資本承擔

負債率（即總債務除以總資產）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9.3%下降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約8.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25,100,000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21,700,000元），另外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本期間結算日後事項

上海九龍賓館有限公司(「九龍賓館」)系本公司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本公司持有其55%股權。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已將擬轉讓九龍賓館44%股權的資訊遞交給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由此，本公司持有九龍賓館44%的股權按持作出售資產計量。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上海綠地商業(集團)有限公司訂立買賣協定及補充協定，以代價約人民幣112,200,000元，出售其於九龍賓館的44%股權。本公司預期處置九龍賓館44%的股權將實現除稅前收益約人民幣81,878,000元。

未來業務展望、前景和計劃

本集團為中國主要的酒店投資者暨酒店管理者，受惠於本身在酒店擁有與酒店管理兩方面的優勢。公司身兼擁有者和管理者兩個角色，既能加強對酒店行使控制權，更能為物業實現潛在的資產增值遠景。本集團主要業務戰略為重新調度資金，藉此為本集團建立更好的酒店布局，重整酒店網絡等，從而提高未來的盈利能力。

本公司上市後，注重與其戰略投資者的溝通與交流。按照約定與Starwood Capital Group Global LLC定期進行會晤，雙方從多個方面探討了未來進一步合作的可能性。

本公司將努力爭取更多的管理合同和加盟合同。另外，本公司將繼續擴張錦江之星旅館以及購買及合併市場上已經在營運的酒店以增加房間數。

錦江之星旅館的擴張計劃維持不變。本公司預計，至二零一零年，錦江之星旅館數目將增加至約600家，其中約400家已投入營運，另外約200家則處於發展階段。

本公司將繼續提升品牌、網絡、人力資源和管理系統等各方面的核心競爭力。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期間，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而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設立，其主要職責是檢查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彙報程序及內部控制，與本公司的核數師保持適當關係。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夏大慰先生。審核委員會秘書為袁阡佑博士。

審核委員會會議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六日及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一日舉行，審議內容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與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同意本公司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

董事會欣然確認，概無任何董事知悉有任何資料合理地顯示，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任何時候內未有遵守常規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中期報告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jinjianghotels.com.cn>) 登載本期間之中期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建議之所有資料。

定義

本公告中，除上下文另有要求，下列用語含有以下意義：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加盟者」	已與本集團訂立加盟權協議以獲得許可使用錦江商標或錦江之星商標的第三方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需，就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之前的期間而言，指於本公司成立時，併入本公司並由本公司經營的實體或業務
「錦江酒店股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錦江之星」	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
「錦江之星旅館」	本集團持有重大酒店權益並由錦江之星管理，或由錦江之星批出加盟權的第三方所擁有的經濟型酒店，大部分以 錦江之星 和 灝 商標經營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本期間」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星級劃分與評定手冊」	中國國家旅遊局出版的《旅遊飯店星級的劃分與評定》
「重大酒店權益」	本集團在本公司從事酒店營運的共同控制實體或附屬公司內持有的股權

技術詞彙載有本公告所用有關本集團和其業務的詞語說明。該等詞語和其釋義未必與酒店行業所用的標準釋義和用法一致。

「平均每天房價」	房間出租收入除以已佔用客房
「可供出租客房」	減去酒店內部長期佔用房後每家酒店可供出租的客房數量
「入住率」	某一特定期間的已佔用客房除以可供出租客房
「內部長期佔用房」	六個月以上期間不能出租的客房
「平均客房收入」	每間可供出租客房的房間出租收入
「星級」	中國國家旅遊局根據星級劃分與評定手冊給予一家酒店的星級，星級酒店則指獲得上述星級評級的酒店

承董事會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康鳴、袁阡佑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俞敏亮先生、陳文君女士、楊衛民先生、陳灝先生、袁公耀先生、徐祖榮先生、韓敏先生和康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沈懋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季崗先生、夏大慰先生、孫大建先生、芮明杰先生、楊孟華先生、屠啟宇先生、沈成相先生和李松坡先生。

* 該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登記為海外公司。